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或"合盛硅业")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0月23日以电子邮件送达的方式发出,会议于2025年10月28日在公司慈溪办公室四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。出席会议的监事应到3人,实到3人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严培玉女士主持,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(草案)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核,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(以下简称"本次员工持股计划")内容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,亦不存在以摊派、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加的情形。公司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,有利于建立和完善劳动者与所有者的利益共享机制,吸引和保留优秀管理人才和核心骨干,进一步增强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,符合公司长远发展需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3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http://www.sse.com.cn/)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《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

年员工持股计划(草案)》及其摘要。

表决结果: 3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、0票回避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:

经审核,监事会认为《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》的制定和内容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,有利于确保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,切实有效地保障各持有人的利益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3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http://www.sse.com.cn/)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《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》。

表决结果: 3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、0票回避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10月31日